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过户登记日：2026年7月17日
 - 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授予登记数量：148.35万股
 - 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授予价格：2.52元/股
 - 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授予登记人数：72人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称“登记结算公司”)的相关规定，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已完成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下称“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25年7月3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了上述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公告。

(二)2025年7月7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及官网公示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后)》，并将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予以内部公示。公示期间，公司员工可通过书面及通讯方式向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反馈意见。截至公示期满，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在公司指定邮箱收到任何人或组织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2025年7月7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该议案出具了核查意见，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了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

(四)2025年7月23日，公司召开了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本次激励计划，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股权激励计划相关的所有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等公告。

(五)2025年8月5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向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员进行调整并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六)2026年5月23日、5月2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认为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经成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授予登记的具体情况

(一)预留部分授予日：2026年5月25日

证券代码：000601 证券简称：韶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3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 (二)预留部分过户登记日：2026年7月17日
- (三)预留部分授予价格：2.52元/股
- (四)限制性股票来源：自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 (五)预留部分实际授予对象及数量：

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共计72人，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48.35万股，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占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 总数的比例	占授予时公司总股本 的比例
董事会议定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72人)				148.35	9.16%	0.14%
合计				148.35	9.16%	0.14%

注：1、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2、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1.00%。

(六)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性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所有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

(七)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

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限售期分别为自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所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经登记结算公司登记过户后便享有其股票应有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该等股票分红权、配股权、投票权等。

限售期内激励对象因获授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配股股份、增发中向原股东配售的股份同时限售，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份的限售期的截止日与限制性股票相同，若公司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该等股份将一并回购。

限售期满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本计划规定的原则回购，不得解除限售或延迟至下期解除限售。

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因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或延迟至下期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回购注销激励对象相应限制性股票。限制性股票各解除限售期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解除限售的当期限制性股票应当终止解除限售，公司将予以回购注销。

证券代码：600917 证券简称：重庆燃气 公告编号：2026-021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重庆分行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7.05%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6.99%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 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9%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单一控股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 (请注明)
---------------	--

2.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91500000MA2855519Q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不适用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证券代码：003001 证券简称：中岩大地 公告编号：2026-046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中岩大地，证券代码：003001)于2026年7月16日、7月17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了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经公司对有关事项核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近期公共媒体未报道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公司正在筹划以现金增资和受让股权的方式收购深圳市鑫寰宇精工科技有限公司60%的股权，预计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具体内容详见于2026年7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s://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签订股权收购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本次交易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本次签署的框架协议是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就股权收购及增资事宜达成的初步意向，交易各方仍需根据审计、评估等结果进一步协商是否签订正式协议，最终能否达成尚存在不确定性。
- 除上述正在筹划的收购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其他重大事项，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

证券代码：688208 证券简称：道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3

转债代码：118013 转债简称：道通转债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7/16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7月16日至2027年7月15日
预计回购金额	10,000万元-20,000万元
回购用途	□ 减少注册资本
	√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143,422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172%
累计已回购金额	3,005.09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6.00元/股-27.38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使用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回购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

证券代码：603280 证券简称：南方路机 公告编号：2026-044

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路机”或“公司”)于2026年5月14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江支行营业部购买了1笔金额为人民币3,900.00万元的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2026年7月17日，公司赎回前述理财，收回本金人民币3,900.00万元，并获取收益合计人民币110,511.15元。上述本金及收益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具体如下：

金额：万元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	起息日	赎回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	实际收益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江支行营业部	3,900.00	2026-5-15	2026-7-17	1.64%	3,900.00	11,051.15

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4.5亿元的

证券代码：603280 证券简称：南方路机 公告编号：2026-044

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期限和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方路机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南方路机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4.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7月17日。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方路机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南方路机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7)。

三、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体情况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截至2026年7月17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为14,480.00万元。

特此公告。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8日

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8日

证券代码：002683 证券简称：广东宏大 公告编号：2026-037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提供担保后，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预计提升至519,567.00万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73.98%。
2. 本次被担保对象湖南连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超过70%。

所属期间	考核年度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2026	以2024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基数，2026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64%。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2027	以2024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基数，2027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97%。

注：1、2026年、2027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合并报表所载数据为准，且剔除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或者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支付对公司上述净利润产生的影响；2、业绩考核目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预测和实质承诺。

本激励计划以上述指标完成情况确定公司层面解除限售比例。若考核结果达到目标值，则公司层面解除限售比例为100%；若考核结果未达到目标值，所有参与限制性股票计划的激励对象应对考核当年计划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并按授予价格加上同期银行1年期定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回购注销。

2.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并依照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确定其实际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

限制性股票	考核结果	A优秀	B良好	C称职	D不称职
	解除限售比例	100%	100%	70%	0

激励对象当年实际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的数量×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公司层面解除限售比例。

激励对象当期计划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因考核原因不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不可递延至以后年度。

三、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激励对象获授情况与公司前期公示情况一致性的说明

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审议批准，本次公司向72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148.35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及《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预留授予日期)》。本激励计划预留权益授予的激励对象及其获授限制性股票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审议批准情况一致。本次完成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及激励对象名单与公司内部公示情况一致。

四、参与激励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授予日前6个月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对象不包含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五、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后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六、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广东农衣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6年7月9日出具《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司农验字[2026]25007470109号)，审验了截至2026年7月4日的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出资情况：“截至2026年7月4日止，贵公司72名本次激励计划的参与对象认购普通股1,483,500.00股，认购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5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738,420.00元，所有募集资金均以货币资金形式转入贵公司银行账户。因本次认购股票来源为贵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股票，故贵公司股本总额不变。本次增加股份计划限售股1,483,500.00股，减少库存股(即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1,483,500.00股。”

七、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公司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为148.35万股，于2026年7月17日收到登记结算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并办理完成预留部分授予登记。

八、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股份(股)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无限售条件股份	14,724,800	1.38%	1,483,500	1.38%	16,208,300	1.52%
其中：股权激励限售股	14,724,800	1.38%	1,483,500	1.38%	16,208,300	1.5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49,618,524	98.62%	-1,483,500	-0.14%	1,048,135,024	98.48%
三、股份总数	1,064,343,324	100.00%	-	-	1,064,343,324	100.00%

九、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对公司每股收益的影响

公司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不变，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产生影响。

十、本次权益授予后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公司将授予日至解除限售日期间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解除限售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本激励计划预留权益授予限制性股票将对公司相关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一定的影响。董事会确定预留部分授予日为2026年5月25日，则根据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总额确认限制性股票的激励成本，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激励方式	授予数量(万股)	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26年(万元)	2027年(万元)	2028年(万元)
限制性股票	148.35	747.68	327.11	342.69	77.88

说明：(1)上述成本摊销预测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日、授予日收盘价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同时提请股东注意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2)上述成本摊销预测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的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公司以目前信息初步估计，在不考虑本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刺激作用情况下，本激励计划预留权益授予限制性股票股份支付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若考虑激励计划对公司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骨干员工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本激励计划带来的公司业绩提升将远高于因其带来的费用增加。

特此公告。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002683 证券简称：广东宏大 公告编号：2026-037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提供担保后，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预计提升至519,567.00万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73.98%。
2. 本次被担保对象湖南连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超过70%。

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3月25日和2026年4月17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和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2026年度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子公司(含下属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的新增担保额度为不超过81.53亿元，其中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担保对象的新增担保额度为不超过22.47亿元(其中为全资子公司湖南连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连邵建工”)新增担保额度155,270.00万元)，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担保对象新增担保额度为不超过59.06亿元(其中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省新华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华都工程”)新增担保额度50,000.00万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宏大国际(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大国际”)新增担保额度177,613.83万元)；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下属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的具体金额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根据实际情况分配，以上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上述担保预计额度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至次年的担保预计通过股东会审议之日。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签署了4份担保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银支行签署《长沙银行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湖南连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担保的债权本金最高额度为1.5亿元。

2、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为全资子公司湖南连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担保的债权本金最高额度为5亿元。

3、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为全资子公司福建省新华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担保的债权本金最高额度为2亿元。

4、公司与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宏大国际(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的债权本金最高额为1亿元。

本次合计为全资子公司湖南连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6.5亿元；为全资子公司福建省新华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2亿元；为宏大国际(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1亿元。前述担保在《关于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所述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担保额度及被担保人已经公司股东会批准，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进行审议。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连邵建工

1. 公司名称：湖南连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 成立日期：2001-08-14
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1300732845535F
4. 注册地址：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长沙芙蓉片区隆平高科技园合平路618号A座2楼208-518
5. 法定代表人：鲁军纪
6. 注册资本：50000万人民币
7. 主要经营范围：建设工程施工、对外承包工程等
8. 股权结构：连邵建工为公司间接持股100%的全资子公司
9.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6年3月31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46,438.43	259,676.24	
负债总额	193,219.27	188,126.11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4,034.94	13,232.35	
流动负债总额	183,271.46	198,085.19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净资产	53,219.17	51,550.13	
资产负债率	78.40%	80.15%	

1. 项目名称：湖南连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 成立日期：2001-08-14
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1300732845535F
4. 注册地址：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长沙芙蓉片区隆平高科技园合平路618号A座2楼208-518
5. 法定代表人：鲁军纪
6. 注册资本：50000万人民币
7. 主要经营范围：建设工程施工、对外承包工程等
8. 股权结构：连邵建工为公司间接持股100%的全资子公司
9.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6年3月31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46,438.43	259,676.24	
负债总额	193,219.27	188,126.11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4,034.94	13,232.35	
流动负债总额	183,271.46	198,085.19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净资产	53,219.17	51,550.13	
资产负债率	78.40%	80.15%	

1. 项目名称：湖南连邵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 成立日期：2001-08-14
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